

# 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（函）

公會地址：(801)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167號5樓  
電話：(07)241-3881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旅行社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02月0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旅行(105)良字第061號

主旨：檢送高雄市政府公告之「本市哈瑪星地區105年春節期間道路交通管制公告事宜」1份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高雄市政府105年2月3日高市府觀行字第10530657400號函轉高雄市政府105年1月28日高市府交運規字第10530655000號函辦理。
2. 為改善春節期間哈瑪星地區交通，維護道路交通安全，哈瑪星地區道路於105年春節期間(2月10日至2月13日)，每日下午13時至19時實施「遊客大客車、小客車管制」。
3. 有關該公告詳細資訊，請參考該府交通局網站(<http://www.tbkc.gov.tw/index.aspx>)，另該公告內容亦張貼於高雄旅遊網網站(<http://khh.travel/>)之最新消息網頁，請會員旅行社依管制公告規定辦理。

理事長

吳盈良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高雄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交運規字第10530655000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市哈瑪星地區105年春節期間道路交通管制公告事宜。  
依據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條暨第60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實施日期：105年2月10日（初三）至2月13日（初六）共計4日。
- 二、管制時段：每日下午13時至下午19時。
- 三、管制範圍：臨海一路（不含；登山街至臨海二路間）以西、鼓山一路（不含；臨海新路至濱海一路間）以西，登山街（含）以南、哨船街（含）、蓮海路（含）以東、濱海一、二路（含）以北之區域內道路。
- 四、管制路段：臨海二路、濱海一路、濱海二路、哨船街等前揭管制範圍所含道路。
- 五、管制方式：
  - （一）管制對象：甲、乙類大客車（遊覽車）、遊客小客車。
  - （二）管制點：臨海一路/臨海二路口、臨海新路/鼓山一路口、臨海一路/登山街口。
  - （三）管制相關事宜
    - 1、可通行對象
      - （1）大客車：公車、少數社區參訪、進香大客車（需持通

行證)。

(2)小客車：當地住戶、親屬、學生、公(工)務人士、商家，前述對象可出示身分證、學生證、工作證、名片或通行證供員警辨識放行。

(3)機車、自行車。

(4)其他：垃圾車、公務車、貨車、計程車、警消救護車等特種車輛。

## 2、通行證發放

(1)發放對象：管制區內居民、學生、員工、商家、地方協會。

(2)索取地點：代天宮、鼓山區公所、鼓山輪渡站、鼓山分局、新濱派出所。

## 3、管制期間開放停車路段

(1)捷興一街：南側開放大客車停放。

(2)蓬萊路(東西向；自蓬萊路至港區管制站路段)：雙向路側開放大、小客車停放。

4、免費接駁車資訊：管制期間間隔駛免費接駁車(99路區間車)行駛於西子灣捷運站、輪渡站、停車場及各景點間，每10分鐘一班。

六、上述管制路段與時段，得由員警視現場情況進行彈性管制。

市長 陳菊